

十四、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日期：108 年 4 月 11 日

報告人：局長 伏 和 中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3 屆第 1 次大會開議，和中受邀列席報告本局工作概況及業務推展情形，並聆聽教益，至感榮幸。謹代表本局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指導與協助，使本局業務得以順利推動及運行，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

經濟活動與產業發展是都市生存的命脈，也是最基礎的元素。近年來，國內外經濟情勢丕變，各級產業面臨著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為厚實高雄的產業發展與國際競爭力，本局將以建構觀念領先及效率的政府、實現青年理想的創業基地、綠色 4.0 設備升級商機推手、新興產業科技園區建置及研發示範場域先行先試為推動主軸。綜觀本局所轄業務，與市民權益、生計及城市發展息息相關，和中暨本局全體同仁均戮力以赴，貫徹執行，開創新局，共創未來。

以下謹就近半年來，本局業務之產業服務、工業輔導、商業行政、公用事業、招商及市場管理等六大項執行概況與未來工作重點，提出扼要報告，敬請不吝指正，以促進本局未來各項經濟發展業務的推動更臻完善。

貳、重要經濟業務執行概況

一、產業服務

(一)中小企業輔導

1.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協助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自 97 年起辦理地方型 SBIR。截至 107 年度通過 749 件研發計畫，補助金額新臺幣 5 億 7,344 萬元，帶動逾新臺幣 31 億 9,000 萬元投資。107 年通過 49 件研發補助計畫，補助金額 3,798 萬元，預計帶動投資額 8,000 萬元及研發總經費 9,500 萬元。



圖 1. 地方型 SBIR 研發成果－魚鱗膠原蛋白飲品

2.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競爭力，持續進行輔導協助，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輔導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並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計畫自 102 年執行迄 108 年 1 月，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 91 案，補助新臺幣 1 億 8,613 萬餘元。107 年度計畫於 108 年 4 月 30 日結案，截至 108 年 1 月底已訪視 37 家廠商，爭取中央補助資源 2 案，補助新台幣 260 萬元。

3.辦理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 98 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第一、二類案件提供本市小規模商業於稅捐機關辦有稅籍登記者最高新臺幣 50 萬元，或公司、商業最高新臺幣 100 萬元之貸款額度；第三類案件提供本市太陽光電系統業者租賃民宅屋頂裝設太陽光電設備之低利融資貸款，同一業者每年最高新臺幣 700 萬元，歷年累積最高新臺幣 2,500 萬元；第四類案件提供市民於自家屋頂裝置太陽光電「全額、低利」融資貸款，每戶最高額度新臺幣 60 萬元。貸款年息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定期儲蓄利率加年息百分之一點四五機動計息。提供設備裝潢及週轉金貸款，截至 108 年 1 月底止經高雄銀行累積撥貸戶數計有 930 戶，撥貸金額新臺幣 6 億 9,277 萬元。

4.推薦登錄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創櫃板）

提供公司輔導及籌資二項功能，期加速創櫃板公司成長，並能公開發行、登錄興櫃交易，進而申請上櫃，擴大其營業規模。本市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政策並輔導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未公開發行企業發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推薦微型創新創意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作業須知」，透過申請業者簡報及委員審查決定是否出具本市「推薦函」及「公

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如出具推薦函及「公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業者，得不受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3,000 萬元以下之限制，並得免除櫃買中心創新創意審查委員之審查。本市推薦科宜生物科技（股）公司、傑迪斯整合行銷（股）公司及卡訊電子（股）公司及彬騰企業（股）公司。

(二)創新創業育成

1.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為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以「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為基地，擔任「廠商投資高雄的跳板」以及「中小企業之孵育室」，結合產官學及社群資源，建構數位文創產業鏈，以提供青年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至 107 年度總共進駐 51 家廠商，新產品研發超過 220 件，增加就業人口超過 800 人。

為推動遊戲產業發展及加速產業人才交流，自 103 年起，每年 1 月與全球連線共同舉辦「Global Game Jam 全球遊戲創作營」，藉由國內外遊戲人才技術交流與合作，腦力激盪，共創作超過 43 套遊戲。

為鼓勵獨立遊戲開發團隊並促進遊戲產業連結國際，自 103 年起每年 8 月辦理「高雄遊戲週 Kaohsiung Game on Weekend」，透過國際交流論壇、年度遊戲邀請展、遊戲工作坊、遊戲開發創作營與作品發表會等，開拓產業連結與國際視野，鼓勵國內團隊出國也吸引國際團隊來臺，打造高雄成為獨立遊戲創作基地。



圖 2. 108 年 Global Game Jam 全球遊戲創作營成果發表會

2.M.ZONE 大港自造特區

105 年 6 月於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成立「M.ZONE 大港自造特區」，並於透過展覽分享、課程規劃、社群聚會、活動辦理等方式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形成 Maker 群聚空間；並連結在地法人機構與學界相關工業

設計領域，型塑高雄獨有的 Maker 氛圍，創造高雄為 Maker 友善城市。截至 108 年 1 月已辦理 11 場次大型展覽，課程、參訪及座談與社群交流活動 1,274 場，會員人數 204 人，FB 粉絲數 7,693 人，參觀人次計 407,449 人次。並以「M.ZONE FAB」做為青創孵育空間，提供創業團隊數位製造以及快速打造模型的工具或技術來印證產品，同時也提供民眾客製化產品快速打樣的服務。

每年 12 月及 2 月舉辦「大港自造節」及「自造光節」，帶動高雄自造者產品於國內外募資平台與創投資源合作，將一個試量產開始，進而產品化。



圖 3.M.ZONE 大港自造特區

3.南臺灣跨領域創新中心

本府與工研院 105 年於本市財稅行政大樓 15 樓合設「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整合南部各大學及相關法人研發能量，協助進行跨領域科技創新，尋找新的技術應用在南臺灣既有產業中，進而將技術或服務產業化成立新創事業，同時亦協助南臺灣新創事業輔導、籌資等事宜，期促進既有產業轉型升級、提升研發能量及吸引人才流入。截至 107 年已輔導成立 8 家新創事業並協助 42 案新創事業籌資 6,715 萬元。



圖 4. 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

4. 智慧高雄創新科技基地

以發展高雄智慧城市及其相關智慧科技為主題，服務有意發展智慧城市技術與應用、欲在本市進行實際試煉的廠商與新創團隊，提供落地發展空間、資源與機會，選定本市財稅行政大樓 13、14 樓作為「智慧高雄創新科技基地」，結合「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能量，整合南部產、官、學、研之研發資源，共同孵育南臺灣新創事業，協助既有產業創新轉型，促進 AI、IOT、區塊鏈產業群聚蓬勃發展。本場域委由工研院營運管理，預估 108 年 6 月底前可提供業者進駐及育成相關服務，計有 16 間辦公室、約 70 席的共同工作空間，目前已完成訪視輔導機制並陸續舉辦主題講座推廣場域。



圖 5. 智慧高雄創新科技基地示意圖

(三) 地方產業發展

本市正由重工業城市蛻變轉型，藉由輔導石化鋼鐵、金屬機械、傳統工廠等產業升級、創新加值，同時引進數位內容、智慧科技等新興產業，創造就業機會。

1.辦理本市「產經情勢分析」

蒐整產業動向及經濟情報，以利產業輔導政策研擬，自 98 年開始辦理，除按季提出國內外與本市產經資料外，至 103 年已提送 41 篇專論，根據當前經濟情勢，掌握不同產經議題據為因應。104 年度改為自行辦理後，持續蒐整相關產經數據，研析產業發展趨勢，作為本市產業政策參考。107 年提送專論主題為中美貿易戰對高雄鋼鐵產業影響分析、高雄市勞動市場變動分析（上半年）、高雄主力產業與中國貿易影響評析、高雄市勞動市場變動分析（全年）。

2.協助行銷本市特色產品

為讓工業城市變創藝城市，經濟部工業局邀集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印刷工業技術研究中心、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及經濟部石化產業高值化南部推動辦公室進駐「R7 創藝所在」，運用這些法人的設備及產業資源，提供高雄地區從學生到在職者學習「創藝能力」。

為推廣臺灣製 MIT 微笑標章產品，結合健走活動舉辦行銷推廣，擴大全民參與，以提升國內廠商品牌及 MIT 微笑標章產品知名度及能見度，特與經濟部工業局於 107 年 11 月 17 日假 R7 勞工公園共同主辦「第四屆高雄幸福出發健走趣－微笑 MIT 健康向前行」活動，本屆活動共有 3,700 多位民眾到場參與、18 家 MIT 廠商參展。



圖 6. 第四屆高雄幸福出發健走趣－微笑 MIT 健康向前行

3.輔導申請觀光工廠評鑑

配合製造業服務化，協助工廠轉型兼具觀光服務，高雄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計有「台灣滷味博物館」、「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彪琥台灣鞋故事館」、「FLOMO 富樂夢觀光工廠」、「紅頂穀創穀物文創樂園」等 5 家，107 年「台灣滷味博物館」、「紅頂穀創穀物文創樂

園」獲得「國際亮點觀光工廠」，「FLOMO 富樂夢觀光工廠」獲得「優良觀光工廠」。



圖 7. 本市 5 家觀光工廠分布圖

4. 配合推動中央新南向政策

配合中央新南向政策，本局透過學術單位的智庫鏈結等交流，探討雙邊技術移轉的產業互補優勢，並擔任「高雄市政府新南向委員會」幕僚，蒐整本府相關新南向作為並盤點中央對應部會之新南向相關計畫，爭取各部會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具體落實在高雄，建構本市成為臺灣新南向基地。

為促成雙向交流合作，建立新經貿夥伴關係，每兩個月彙整各局處新南向作為，分為「經貿交流」、「人才培育」、「資源共享」及「區域鏈結」四大面向。

- (1) 人才交流：新住民交流活動、締結姊妹校。
- (2) 資源共享：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論壇及座談會。
- (3) 經貿合作：交流拜會、簽署合作備忘錄。
- (4) 區域鏈結：辦理高雄農業產品展示會、參與台灣形象展。



圖 8. 新南向論壇

(四)物資經濟動員

因應動員準備，執行物力及重要生產人力調查計畫，依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除配合經濟部工業局辦理國營及民間重要專門技術人員調查外，按「物力調查實施辦法」規定，辦理本市物力（重要物資及固定設施）調查及統計，依計畫完成包括 273 家重要物資生產廠商名冊，固定設施含 403 所學校、356 處宗教場所、456 家旅館、283 處文化活動中心、112 座倉庫資料更新及實地抽（複）查工作，該調查更新之資料，均已鍵入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內，掌握轄內物資及工廠生產現況，以因應動員需要。

二、工業行政與輔導

(一)工廠登記與輔導

1.工廠登記案件

自 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止，共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 251 件，變更登記案件計 254 件，申請歇業案件 111 件，公告廢止 76 件（含工廠校正廢止），工廠登記家數共 7,568 家。

2.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規定及配合政府經濟政策，受理未登記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並協助廠商於輔導期限屆滿前（109 年 6 月 2 日）取得相關證明，邁向合法經營之路。臨時工廠登記 99 年 6 月 2 日起受理，至 104 年 6 月 2 日受理期限屆滿，共有 1,578 家業者提出申請。截至 108 年 1 月，第 1 階段核准 1,353 家、第 2 階段核准 1,021 家。

針對未登記工廠群聚達一定規模之地區，業已輔導劃設 41 區特定地區，並於 5 年輔導期內，配合行政院「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及爭取中央資源，協助土地合法使用。

3.違規工廠稽查

為導正社會經濟秩序及促進工業正常發展，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自 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辦理稽查件數計 790 件。

(二)動產擔保交易登記

自 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止，共計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734 件，變更登記 81 件，註銷登記 436 件。

(三)產業園區與用地輔導業務

1.高雄地區編定已開發工業區

包含楠梓加工出口區、楠梓第二園區、高雄加工出口區、高雄軟體科技園區、臨廣園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高雄臨海工業區、大社

工業區、仁武工業區、永安工業區、林園工業區、大發工業區、鳳山工業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及和發產業園區等共 15 處，合計總面積 3,610.86 公頃。

上開園區土地僅存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尚有 0.42 公頃土地、南科高雄園區 15.56 公頃土地及和發產業園區 35.1393 公頃土地可供招商。

2. 產業園區報編業務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報編非都土地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規劃報編產業園區。

(1) 和發產業園區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和發產業園區於 103 年核准設置，預計開發面積 136.26 公頃。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 400 億元，增加直接就業機會 1 萬個，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發展及稅收具正面效益。目前採園區開發與廠商進駐併行作業，預計 108 年 3 月底完成園區開發作業；截至 108 年 1 月已有 5 家廠商竣工並開始營運。



圖 9. 和發產業園區—大發基地空拍範圍圖



圖 10. 和發產業園—和春基地空拍範圍圖

(2)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開發面積 74 公頃。本計畫預計 108 年上半年完成報編，並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 242 億元地區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



圖 11. 仁武產業園區

3.與中央共同推動橋頭科學園區

行政院已指示於高雄新市鎮推動南科高雄第二園區計畫，截至 108 年 1 月由內政部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科技部研擬可行性規劃及園區籌設計畫，本府協助區段徵收與聯外道路開闢，預計可提供 186 公頃產業用地，引進半導體、智慧機械、生醫、航太與 IOT、5G 通訊、AR/VR 等創新科技，打造高雄高科技產業聚落。



圖 12. 高雄第二科學園區

4.受理民間報編產業園區業務

截至 108 年 1 月已核准設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鐵線、宇揚航太科技及正隆紙器等 8 案；審查中案件計有拓鑫實業、裕鐵企業及大井泵浦工業等 3 案，新申請勘選土地案件有德興 1 案。預計可提供 123.18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約 613 億元；就業人數 3,110 人。

5.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8 年 1 月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合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估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吳企業、基穎螺絲、國盟、高旺螺絲、秉鋒（第二次毗連）、路竹新益、台灣維達、隆吳企業（第二次毗連）、隆興鋼鐵及永欣益 25 案，另有世豐螺絲、基穎螺絲（第二次毗連）及海華鋼鐵 3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26.78 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 331.37 億元；就業人數 2,887 人。

6.興辦事業計畫

截至 108 年 1 月已核准罄穎、德奇、誠友、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韋奕工業、毅龍工業、佳揚實業、臺灣鋼帶、煒鈞實業、鉉昇實業、春祐工業、勝一化工、芳城工業、弘盛展業、雄順金屬、亞東氣體、暉盟及石安水泥美濃廠（第二次變更計畫）20 案，另建誌鋼鐵 1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11.63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 88.62 億元；就業人數 486 人。

7.特定地區

截至 108 年 1 月已核准舜倡發、林裕、世暘及昇達興業等 4 區，另預計可提供 9.15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 20 億元；就業人數 488 人。

8.產業園區服務工作

為促進產業發展及強化競爭力，本局舉辦產業園區座談會，作為本府與業者交流平臺，增進政府、企業及工業團體等三方溝通聯繫的管道；107 年辦理之座談會，協助永安工業區解決 186 縣道路面改善及拓寬工程；協助仁武工業區改善後勁溪易淹水的問題；協助大發工業區將光華路移交本府工務局養工處納入維養道路；另針對本市廠商提出工業區土地價格過高、用地不足問題，本局持續著手開發和發產業園區及報編仁武產業園區，以提供廠商工業用地之需求，並獲得廠商對於市府施政之肯定及支持。

9.國家級新材料暨循環經濟研發專區

市府向中央爭取中油高煉廠 104 年關廠後之土地轉型設置「新材料暨循環經濟研發專區」。經多次會商，經濟部、中油公司與市府已達成共識，納入行政院 107 年 12 月 4 日核定之「循環經濟推動方案」中，已作為中油高煉廠轉型再利用之主體計畫；研發專區將以「關鍵技術開發」與「培育未來科技人才」為推動主軸。

(四)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 190 家，其中營運中 186 家，未建廠 4 家。

1.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底納管家數共計 205 家，聯接共計 181 家；稽查及採樣家數 1,678 家，共計採集 6,525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24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

2.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 90 家，無異常情形。

3.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核配情形

空氣污染物 NO_x 已核配 77.25% 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4.污水處理廠操作查核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 118 次。

5.陳情案件及輔導改善情形

陳情案件登錄 7 次，現勘及輔導廠商 4 家。專人進行案件登錄及追蹤管理，並要求提出限期改善計畫，必要時則邀集本府環保局及專家學者協助，提供廠商專業之輔導。

6.園區公共設施及環境維護工作

園區範圍約 208 公頃，每月完成全區道路、人行道、公園、綠地及公設環境清潔。總計路燈（含公園高燈）整修 204 盞，路面坑洞修補 98 處，水溝清淤 260 公尺。

三、商業行政與商圈輔導

(一)公司、商業登記家數及資本額

截至 108 年 1 月止，公司登記家數計 8 萬 6,219 家，資本額 2 兆 782 億 6,821 萬 1,000 元，較去年同期資本額增加 263 億 9478 萬 3,000 元。另商業登記家

數計 12 萬 341 家，資本額 253 億 8,811 萬 3,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896 家，資本額增加 2 億 9,596 萬 9,000 元。

(二)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 1.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並於民眾檢舉、警察局查獲涉嫌妨害風化場所、各局處通報違反法令業者時發動稽查。
- 2.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另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止執行稽查業務共 2,110 家次（公司、商業稽查家數 478 家次、十大行業稽查 1,632 家數家次），並查獲違規裁罰計有 38 件。
- 3.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止商品標示共稽查商品計 2,860 件，須改善件數 415 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追蹤，依「商品標示法」相關規定改善完成。

(三)本市商業推展計畫

1.配合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提升商圈知名度

- (1)為配合高雄車站於 10 月通車，後驛商圈於 11 月 17 日至 12 月 1 日辦理「驛起傘耀」行銷活動，邀請親子與民眾共同彩繪雨傘及小小明星走秀賽，並辦理攝影比賽補捉後驛商圈最美的風景。



圖 13. 後驛商圈行銷活動

- (2) 107 年 11 月 28 日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舉辦成果發表會，集結在高雄

商圈，以「智慧科技 x 地方創生」為核心理念，提供地方創生實踐的策略，成為本局與商圈共同努力的目標。

- (3)春節期間辦理高雄過好年系列活動三鳳中街、南華觀光夜市、六合觀光夜市、甲仙商圈、新堀江商圈、光華觀光夜市、興中觀光夜市、後驛商圈、忠孝觀光夜市、鹽埕堀江商圈、青年家俱等 11 場行銷活動。配合「一心三線」觀光路線，甲仙商圈規劃「甲仙奇芋記－尋尋覓覓芋見你」年節特色商圈活動。



圖 14. 高雄過好年系列活動－南華觀光夜市行銷活動

- (4)為讓民眾認識高雄市特色商圈，增加商圈知名度、曝光度，本局刊登報紙於春節特刊露出，介紹民眾商圈春節好去處。繼 105 年春節起開始介紹鳳山三民路商圈、旗山老街商圈，今年規劃介紹甲仙商圈、旗后商圈等 2 個年節特色商圈及美麗島大道上之 KL 樂高雄貨櫃市集，讓民眾了解高雄特色街區提前規劃走春行程。

2.辦理 2018 高雄下酒菜料理競賽

藉由下酒菜料理競賽，發掘巷弄店家、攤商美食，以主題活動宣傳帶動社群網路口碑行銷，107 年報名參賽總共 147 家，攤商組 93 家、店家組計 54 家、最終選出優勝店家組 2 家及攤商組 8 家，可進駐 2018 高雄啤酒音樂節大會食堂，期透過啤酒音樂節讓民眾吃到多元美食文化，增加活動宣傳及業者知名度。

3.活化美麗島大道－貨櫃市集

107 年 8 月 4 日起至 108 年 2 月 28 日止，於中山路與民生路口（鄰近古德曼咖啡）人行道區段試辦小型貨櫃市集，公告遴選廠商執行，規劃每月主題活動，吸引人潮聚集，進而串連周邊南華、玉竹、新堀江商圈共

同行銷，擴大周邊商機。營業期間已創造約新臺幣 211 萬元營收，官方臉書粉絲頁累積 2,254 位粉絲，達成階段試辦任務，未來美麗島大道活化，朝向跨商圈整合資源。



圖 15. 活化美麗島大道－貨櫃市集

4. 導入行動科技化服務提升商圈競爭力

(1)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本局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政府商業街區創新發展補助計畫－不帶錢包玩商圈，智慧支付創商機」經費 600 萬元，拓展商圈多元支付商機、打造無現金化智慧支付商圈。委由一卡通公司與擁有 1,900 萬龐大 LINE 會員基礎的 LINE Pay，導入「LINE Pay 一卡通」行動支付系統，自 107 年 9 月正式導入 14 個商圈，3 個月的時間已吸引全市 1,000 店家加入、增加 18,000 筆交易。

(2) 幣多多為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與中華科技金融學會合作建置之平台，以高雄為使用場域，俗稱高雄幣，可累積在商圈的消費回饋於下次消費進行折扣，以創造不斷循環的商機，初步導入六合夜市、南華商圈及光華夜市三大夜市商圈，與本局推動智慧商圈方向一致。

(四) 發展會展產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

1. 設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建置會展諮詢專線，對外提供專業輔導及諮詢服務，以型塑高雄會展形象，並協助爭取會展潛力案源至高雄舉辦，提升展館使用率，打造本市成為亞洲會展新興城市。
2. 高雄 105、107 年連辦兩屆全球港灣城市論壇，107 年 9 月 25-27 日辦理第 2 屆，規模更勝以往，共邀請到來自四大洲共 25 個國家、65 個國內外城市，近 120 位國際菁英齊聚高雄，吸引 5,500 人次與會，不僅較上屆增加了 16 個城市，更有近二成城市連續參加兩屆，並有港灣城市表達接續辦理意願，顯示全球港灣城市論壇已建立國際知名會展品牌，為全球港灣

城市搭建交流與合作的橋梁，建立實質合作的基礎，未來也將廣約各界，與中國大陸東南各省及東南亞國家城市合作，共創雙贏。



圖 15. 2018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

3.成功爭取 2020 ICCA：國際會議協會（International Congress and Convention Association,ICCA）為全球國際會議龍頭組織，有 1,100 名左右會員，遍及 100 餘國，由國家或城市行銷組織、會議場館與飯店、會議公司、航空運輸及相關服務等業者組成，是全球會議與商務觀光產業最重要的組織。106 年高雄從日本橫濱、哥倫比亞卡塔赫那這二個對手競爭中脫穎而出，成功爭取全球會展產業最重要的年度盛會-國際會議協會（ICCA）2020 年會主辦權，屆時將和第 3 屆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接續舉辦，預計吸引千人與會，再次確立高雄國際會展城市的地位，為臺灣及高雄贏得最佳曝光機會。



圖 16. ICCA2018 國際會議協會第 57 屆年會

- 4.辦理「第五屆高雄會展論壇」：12月4日假M.ZONE大港自造特區，邀請產、官、學、研等各界會展菁英（專業會展籌辦者、會展場地業者、旅館餐飲業者、公協學會、學術團體、會展周邊團體）六大工作小組共同參加，展現高雄會展聯盟能量以及高雄會展業務推動成果。截至107年12月底止會展聯盟會員數累計達174個，將持續進行跨區域資源整合，邀集臺南、澎湖及屏東等更多南臺灣地區會展相關業者加入高雄會展聯盟，以期增進聯盟成員間專業能力、技術或經驗之合作機會。
- 5.107年於本市舉辦會展活動150場次（55場展覽、95場國際會議），其中展覽較106年成長10%，。今年於本市舉辦的大型展會包括：
 - (1)2月舉辦「2019活體肝移植高峰會」。
 - (2)5月舉辦「2019亞太社會企業高峰會」、「兩岸人文論壇」。
 - (3)8月舉辦「臺灣國際塑橡膠暨複材工業展」。
 - (4)9月舉辦「2019台灣消化醫學週會議」及「2019亞太扶青團會議」。
 - (5)10月舉辦「Asia Pacific IAP Congress」、「2019台灣觀賞魚博覽會」、「2019高雄國際食品展」及「2019高雄國際飯店、餐飲暨烘焙設備用品展」。
 - (6)11月舉辦「2019全球婦女庇護安置大會」、「2019國際眼炎學會年會」。
- 6.成功爭取至高雄舉辦之國際會議：高雄作為會展城市品牌已然成形，有愈來愈多主辦單位以高雄為會議目的地競標爭取國際會議至高雄舉辦，目前已成功爭取確定將至高雄舉辦之國際會議，包括：「2020亞太與歐洲餐旅教育者聯合年會」、「2021第9屆國際水協會亞太地區年會暨展覽」、「2021亞太性醫學學會年會」。

四、公用事業

(一)石油管理業務

1.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為維護石油市場之產銷秩序，確保石油之穩定供應，本府依「石油管理法」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本府107年7月至108年1月止對於執行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裁處案件，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7件，執行金額計新臺幣675萬元整。

2.加油（氣）站管理

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286家。依據「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加氣站設置管理規則」及「漁船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辦理相關設立、登記與變更申請審核事宜。107年7月至108年1月止，完

成 91 家加油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並加強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

3.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依「石油業儲油設備設置管理規則」及「自用加儲油加儲氣設施設置管理規則」規定辦理石油業儲油設施、自用加儲油設施管理事宜。其中本市轄內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 31 處、石油業儲油設施 361 處。107 年度配合經濟部能源局委辦團隊查核抽檢 11 家自用加儲油設施並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落實公共安全檢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4.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經濟部能源局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對本市茂林區、桃源區、那瑪夏區、甲仙區、田寮區、六龜區及杉林區等 7 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108 年度編列預算 467.7 萬元，刻正辦理中。

5.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市轄區計有 10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 409 家零售業，均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

107 年度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消防局辦理 48 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聯合稽查，查獲不合格分裝場 3 家及零售業 2 家，均依法進行裁處。

108 年度預計對 220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進行現場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作業。同時自 108 年 1 月已起陸續會同消防局辦理 2 場液化石油氣零售業聯合稽查。

(二)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 1.電器承裝業登記：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911 家。
- 2.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43 家。
- 3.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19 家。
- 4.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8,205 場所。
- 5.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442 家。

(三)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本市轄內共有欣高石油氣公司、欣雄天然氣公司及南鎮天然氣公司三家公

用天然氣事業，供氣總戶數 29 萬 1,631 戶，其中民生用戶 29 萬 1,006 戶，工業用戶 625 戶。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依據「天然氣事業法」督導本市轄內天然氣事業公司依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 2 年 1 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 1 次）。

基於強化對轄內天然氣事業公司安全上的督導，另辦理 107 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針對 3 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已於 107 年 8 月底前完成，並於 9 月 6 日完成「107 年度危機管理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及 10 月 15 日完成天然氣管線災害應變模擬高司演練。108 年度將廢續辦理天然氣查核計畫。



圖 17. 天然氣查核

(四)自來水之供應

1.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1)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13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10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及鳳山、澄清湖或南化水庫補足。

(2)若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本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2.持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持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7 年 7 月至 12 月底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34.569 公里。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自 102 年起辦理行政院核定之「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105 年度高雄市漏水率為 12.28%，106 年度漏水率降低到 11.08%，107 年度漏水率降低到 10.87%，預計 109 年底漏水率可再進一步降至約 10.44%。

3.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 (1)自來水延管工程：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107 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9 件，核定金額共計 6,499 萬 8,900 元，施作管線長度為 12.795 公里，受益戶數共計約 162 戶。
108 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16 件，核定金額共計 1 億 512 萬 5,000 元。
- (2)前瞻基礎計畫－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經濟部水利署基於改善未接用自來水地區民眾用水品質，進而提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依據「自來水法」及「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辦法」規定辦理補助。本府 106-107 年度獲水利署核定補助 1,794 萬元，截至 107 年 12 月止，本府 107 年度共計補助 1,454 戶，金額 2,599 萬 8,471 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1,793 萬 8,945 元，本府負擔 805 萬 9,526 元），執行率達 99.99%。
- (3)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各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108 年度提報「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總計 206 萬 8,000 元（中央補助 142 萬 6,920 元、本府配合款 64 萬 1,080 元），經高雄市議會 108 年 2 月 1 日號函同意先行墊付辦理在案。
- (4)高雄市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計畫：為改善本市簡易自來水設施，提升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供水，108 年度提報 3 案「高雄市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計畫（桃源區二集團、梅山里及梅山口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 511 萬 3,700 元（中央補助 352 萬 8,000 元、市府配合款 158 萬 5,700 元），經高雄市議會 108 年 2 月 1 日號函同意先行墊付辦理在案。



圖 18. 簡易自來水工程查核

(五)推動綠能政策

1.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 (1)自 103 年 8 月起協助經濟部能源局辦理裝置容量不及 30 瓩免競標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4 年將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50 瓩，105 及 106 年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100 瓩，107 年及 108 年度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到單案 500 瓩。
- (2)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止，本市轄內單案 500 瓩以下完成設備登記件數 758 件，總裝置容量 92,688.36 瓩。本市轄內截至 108 年 1 月止單案 500 瓩以下累計完成設備登記 3,710 件，總裝置容量 293,942.1 瓩。
- (3)另截至 108 年 1 月止，售電案件於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公布後高雄太陽光電已與台電公司併聯案件數 3,865 件，總裝置容量 364,413.9 瓩。
- (4)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8 年 1 月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62 件，融資金額 1 億 7,527 萬元；第四類案件 294 件，融資金額 1 億 3,794 萬元，累計融資金額 3 億 1,321 萬元。累計總裝置容量 5,542 瓩。

2.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1)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瓩，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止售電收入 15 萬 5,781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瓩，107 年 7 月至 108 年 1 月止售電收入總計 4 萬 9,581 元。

(2)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07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計 225 萬 4,536 元，撥付 96 萬 6,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

自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六)推動節能減碳

- 1.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 2.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用水及用油資訊，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

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配合經濟部能源局推動「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107-109 年為期 3 年，辦理節電基礎工作、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及因地制宜方案。

(1)節電基礎工作：

- A.稽查標章標識，完成 100 家次。
- B.20 類指定能源用戶商家節電稽查完成 300 家，預計創造節電量 15.75 萬度。
- C.執行能源數據研究，已完成 107 年度 3 季之季報，對於工業、服務業、住宅、機關學校及農林漁牧等部門用電皆有所掌握，並開發視覺軟體工具一式。
- D.培訓推廣志工 42 名及培訓診斷志工 23 名，協助完成診斷社區大樓 12 處。
- E.推動公民參與，邀請公民團體如地球公民基金會、荒野協會、主婦聯盟及高雄社大等與談，辦理「節能藍圖實務規劃與談會」與公民團體政策意見討論，以及舉辦「公民意見溝通對話會議」。
- F.舉辦雄燴能源闖關活動舉辦、能源爵士插畫競賽、能源之星科普競賽、能源之師種子教師等 4 場節電推廣活動，並於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2 日於高雄漢神巨蛋舉辦能源成果展。



圖 19. 節能活動

(2)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

截至 108 年 1 月 31 日為止，服務業、集合式住宅及機關學校共申請無風管空氣調節機、辦公室老舊 T8/T9 照明燈具汰換、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燈具汰換、大型能源管理系統建置，經審查後核定共計 1 億 6,839 萬 5,030 元；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第一期（107 年）預算執行

率達 88.89%，累計年節電量推估可達 4 千 6 百萬度。

(3)因地制宜提案跨局處請相關機關辦理，以削減尖峰用電及擴大經費節電效益為原則，並兼顧住宅、服務業及機關學校三大部門及形塑節電氛圍，且匡列部分經費照顧弱勢族群，截至 107 年 12 月底前回報之第 4 季季報內容，執行進度達 81.68%，經費執行部分依各局處發包簽約動支情形不同，已動支經費約為 2,849 萬元，相關計畫包括：

A.住宅部門：補助市民汰換老舊冰箱 1,983 台，累計年節電量推估可達 1,043,058 度；另已採購 200 只插座定時器，作為推廣住宅節能使用，以提升住宅能效；另低收入戶照明汰換部分目前已調查 171 戶有照明燈具汰換意願，共計汰換經費為 40 萬 2,240 元。

B.機關學校部門：汰換老舊空調、電梯設備。

C.型塑節電氛圍：區里節電宣導。

(七)陸上土石採取業務

1.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現有列管坑洞數迄 108 年 1 月止計 21 處（包括 14 處中央列管、7 處地方自行列管），本府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並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八)既有工業管線管理

1.本局 107 年共舉辦 10 場次「既有工業管線維護管理、自主檢查與災害防救查核」、2 場次工業管線組訓及動員講習、6 場次緊急應變計畫現場查核及演練、1 場次跨局處實兵演練、3 場次地下工業管線洩漏情境沙盤推演、1 場次高風險敏感區域疏散避難演練及疏散避難宣導。

2.本市 14 家既有工業管線業者依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於每年 10 月 31 日期限前提送 108 年度管線維運計畫，已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准予備查。目前本市轄管既有工業管線為 72 條，總長度 941 公里；較氣爆前減少 17 條管線，共減少 357 公里。

3.14 家業者 107 年度管線維護及檢測情形總報告書已按規定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前提送，落實管線所有人自主管理。



圖 20. 工業管線查核

五、招商業務

(一)行銷本市投資環境，拓展商機

市府設置投資專線，由單一窗口提供專人服務，包括尋找合適用地、介紹投資環境、投資優惠、商機媒合、技術交流、行政審查協助等，已陸續有企業來高雄考察投資環境，考察投資標的包含生技醫療、室內外遊樂園、零售商場、數位內容、製造業等，並藉由大型活動進行招商說明：

1. 「兩岸暨跨境創新創業交流協會（CIEA）」會員大會 108 年 1 月 11 日由榮譽顧問連勝文率領 160 餘位會員於智崴公司盛大舉行，本局就城市轉型正積極推動的數位內容、體感科技、會議展覽、Fintech 等新興產業，進行投資環境簡報，希透過全球華人創新創業能量的注入帶動高雄產業新一波的活力，兩岸優質新創企業家把握機會投資高雄。



圖 21. 兩岸暨跨境創新創業交流協會會員大會大合照

- 2.歐洲在台商務協會 108 年 1 月 21 日由理事長 Giuseppe Izzo，率商會成員拜會本府，雙方就綠能環保、雙語環境、觀光旅遊等議題進行探討，尋求合作機會，未來雙方將定期合作，促進交流。



圖 22. 歐洲在台商務協會拜會市府

- 3.全國商業總會 450 餘位會員於 108 年 1 月 26 日假蓮潭會館舉辦「愛鄉愛土拚經濟」企業投資台灣－南區會議，本局就投資高雄的優勢，針對產業園區提供行政協助、產業發展重點等進行簡報，會後針對所提之投資建議，包含農業、愛情產業鏈、物流設施、家具專區等構想，交換意見，並追蹤協助投資的落實。



圖 23. 全國商業總會「愛鄉愛土拚經濟」企業投資台灣－南區會議

- 4.上海臺商愛鄉返臺投資考察團 108 年 2 月 11 日由團長莊震霆率領拜會市長，雙方就青年創業、冷鏈物流、藝術文化、觀光以及國際觀等議題相互交流，高雄歡迎各界多聽多拜訪，不論是農漁產品、土地開發、各種

服務業等，市府將扮演服務型的角色，全力協助作廠商的後盾。



圖 24. 上海臺商拜會市長

(二)洽商協處之投資案

- 1.義聯集團創辦人林義守 108 年 1 月 7 日率隊拜會市府，說明投資高雄的各大開發案。義聯深耕在地，未來 3-4 年預計投資約 700 億元投入六大開發案，範圍涵蓋休閒、醫療、建設等，創造 2.7 萬個就業機會；期許在無環境污染、善待高雄就業人口的前提下，共創政府與企業雙贏。
- 2.拜會華邦電、國巨、日月光、華新麗華等企業，洽談已確定投資高雄之事項，說明高雄投資環境之營造及後續單一窗口行政流程之協助。
- 3.海霸王預計投資 80 億元於前鎮漁港旁興建全臺最大複合型冷凍物流園區，除設置大型複層冷凍庫，另外含食材展售、網購交易平臺、微商青創辦公室等，未來將集結大中小盤商聚集，預計 110 年第 3 季營運。



圖 25. 海霸王投資案

六、市場管理

(一)環境衛生督導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107年7月至108年1月計執行8,246場次，消毒計56場次。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落實登革熱防疫。

(二)公、民市場及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107年度辦理公有市場改善工程，改善國民、前金、鼓一、七賢大樓、中華、湖內、三民第一、三民第二、新興第一、苓雅、旗津、旗后觀光、中興、鳳山第一、武廟、哈囉、岡山平安等17處公有市場，藉由硬體環境設施改善，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場域，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



圖 26.公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哈囉市場

2.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7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建興市場、建工市場、三和市場、博愛市場等4處市場，藉由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提升市場競爭力。

(三)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申請設立，並成立工作小組及審查小組，審慎評估申設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

2.107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鹽埕第四（鹽埕街）、南華路、六合二路、三民街等4處攤販臨時集中場，提供消費者更安全、舒適的購物環境。

(四)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1.灣市 38 市場用地土地標租案

為活化利用左營區菜公段六小段 1127 地號土地與紓解周邊停車需求，自 103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24 日標租民間業者作停車場使用，總租金收入達 2,720 萬 6,280 元，期滿足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2.超級市場標租案

(1)鼎中超級市場 104 年 3 月 28 日起至 110 年 3 月 27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420 萬元，鼎中超市已於 104 年 5 月 30 日開幕營業，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帶動更多商機。

(2)民權超級市場自 102 年 10 月 25 日至 108 年 10 月 24 日標租予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602 萬元，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及增加本市就業人口。

(3)陽明超級市場自 102 年 12 月 25 日至 108 年 10 月 24 日標租予愛國百貨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482 萬 7,464 元，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提升當地生活機能。

(4)康莊超級市場自 102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5 月 14 日標租予愛國百貨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161 萬 6,436 元，提供附近居民民生物資採買場所及增加本市就業人口。

3.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標租案

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租約期間為 9 年 10 個月，年租金 155 萬 9,792 元。活化利用經營空地，增加市府財政收益。



圖 27. 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標租案

4.灣市 2BOT 案

103 年 2 月完成簽約，本案多目標使用已於 107 年 5 月核定，刻正辦理興建前置作業。民間機構預計投資近 25 億元，已收開發權利金 5,617 萬元，營運權利金依營業收入分年分級計收，營收 6 億元以下，按 2%計收營運

權利金，營收 6 億元以上每增加 1 億元，該 1 億元固定增加 1.2%計收。

參、未來工作重點

一、產業服務業務

(一)深化服務功能

- 1.導入產學研發能量，進行既有產業高值化
透過跨領域產學研合作，促進產業升級創新，發掘產業新利基，帶動傳統產業轉型；發展地方特色產業，型塑在地特色品牌。
- 2.引入國際加速器，鏈結國際資源
與國際知名加速器合作，舉辦創新創業活動，擴大企業商務鏈結。
- 3.提供智慧城市試煉場域，孵育潛力新創團隊
引進智慧城市技術與其應用如 AI、IoT、Blockchain、金融科技等，並打造「智慧高雄創新科技基地」，推動科技創新與落實智慧城市發展。
- 4.扶植三創與自造文化
以創業成功為目標的創意與創新，扶植三創與自造文化，結合場域經營、產官學研及社群資源，建構創業生態系。

(二)推動新興政策

- 1.建構青年創業理想基地
協助籌設青年局，並積極盤點市府既有土地規劃設置青創基地，輔導協助青年創業。
- 2.籌措青年創業基金
因應各界無償捐款支持市府推動青年創業政策，設立青年創業基金專戶，俟青年局成立後移轉由該局運用管理，用途包括青創投資與補助、青創貸款履行保證金與利息補貼、青創基地建置與運營、青創輔導與活動等青年創業相關業務。
- 3.實現青銀共創
運用退休人士專業知識，結合在地企業與大學產學合作，引進創新技術與傳承知識經驗，協助青年創業與產業轉型。

二、工業輔導業務

(一)深化服務功能

- 1.加強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於 104 年 6 月 2 日截止受理，後續將協助提出申請之未登記工廠業者，取得消防、環保、水利等核准文件後核發臨時工廠登記證。另本市 41 區特定地區，依其土地使用分區，分別

依據全國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都市計畫法等規定分類輔導，108年執行重點仍以輔導特定農業區廠商變更土地使用分區，及輔導一般農業區廠商提出興辦事業計畫，持續協助土地合法使用。

2. 輔導本府轄管產業園區，提升競爭力

- (1) 積極輔導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和發產業園區廠商做好自主管理及環保相關業務，期以符合標準，提升產值產量與市場競爭力，提高園區就業率，並提升污水廠廢（污）水處理單元功能，以有效處理園區廠商未來擴廠及產能增加之因應。
- (2) 賡續辦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道路路面更新工程，輔導園區廠商提升廢水前處理設備，宣導廠商空污及水污防制（治）設備汰舊換新政府補助相關訊息，以達工業區污染減量之目的性，藉由輔導及宣導會與園區廠商作好良好溝通。針對園區空氣品質、噪音、水質、園區排放地面水體（阿公店溪）、交通、氣象及生態等項目做定點常態性監測，以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每年辦理環境教育講習。
- (3) 針對轄管產業園區入區審查後各階段相關許可審查併行作業，縮短行政作業時間，包括請照階段土地使用同意書與免環評同意函一併簽發，竣工階段景觀查驗與污水查驗可併行，工廠登記階段分案專人辦理、追蹤。

(二) 推動新興政策

1. 推動便民服務措施

簡化工廠設立登記案件申辦流程，原先資料備齊工作日 30 天，縮短審查時間為 7-12 天工作日，提升行政效率。另針對本市開發產業園區，專人專案輔導協助取得工廠登記。

2. 輔導與管理並重

提供廠商最新發展趨勢，並與學研單位合作，輔導既有產業轉型。

三、商業行政業務

(一) 深化服務功能

1. 型塑高雄完整會展產業鏈

- (1) 成立會展產業推動小組，跨局處整合資源，爭取會議、展覽、獎勵旅遊至本市舉辦，提升本市會展經濟效益。
- (2) 以本市主要產業為基礎，爭取中央部會北展南移，如未來科技展、台灣國際智慧能源週、台灣設計展等，並給予高雄展覽館租金優惠，同時提高使用率。

2. 促進商圈合作整體規劃

- (1)重新盤點商圈資源，跨商圈整合遊程擴大效益（如高雄車站周邊商圈、中山路紅線商圈）。
- (2)面對商圈移轉、消費習慣改變以及商店街區多元化，研修「商店街區管理輔導自治條例」與「商店街區行銷活動補助辦法」，以符實用。
- (3)開設產品提升、研發與行銷等課程，培養二代與商圈經理人，協助商圈轉型。

(二)推動新興政策

1.加速商業服務效能

為鼓勵各界來高雄創業，優先辦理公司、商業設立申請，公司設立案件平均 8 小時將縮短至 4 小時，商業設立案件平均 7 小時將縮短至 3 小時。

2.成立會展產業推動小組，跨局處整合資源

跨局處鏈結健檢醫療、文創、宗教以及愛情觀光等主題推動企業獎勵旅遊，並整合府內資源共同爭取專業會展活動至本市舉辦，提升本市會展經濟效益。

3.跨域整合提升商圈多元發展

媒合體感科技或其他新興技術產業業者與商圈，透過新興技術的導入及拓展，在商圈特色化外同時優化商圈提供之各項服務內容及品質，並協助申請中央資源挹注。

四、公用事業業務

(一)深化服務功能

1.落實管線安全管理

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維護辦法及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規範管線所有人針對管線應進行之維護管理工作。持續舉辦「工業管束聯防異常操作應變機制」查核及「不定期測試工業管束聯防應變動員成效查核」、「工業管線業者之維運計畫查核」工作、「地下工業管線人為破壞情境演練」及既有工業管線跨局處整合之防災應變沙盤推演會議，確認各業者依照審查通過維運計畫中所載事項來執行與落實，以維管線運作安全。

2.建構完善自來水供水系統

本府辦理「簡易自來水工程」，又分為「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及「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 (1)「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各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爰辦理本計畫輔導原民區簡水管委

會，以提升本市原住民族地區之用水品質。

- (2)「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為協助簡易自來水事業辦理改善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能力及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經濟部水利署將補助其供水改善工程相關經費（水利署補助 69%、本府自籌 31%）。

3.解決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

本府相關機關已共組「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橫向連繫共同解決。並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對於本市符合「解除中央管制，回歸地方政府自行列管」要件之列管坑洞，提報經濟部審議解除中央管制。

(二)推動新興政策

1.執行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

- (1) 108 年度補助計畫已提報經濟部能源局審核，尚待能源局審查通過後正式公告實施。
- (2)「節電基礎工作」含節電稽查輔導、在地能源使用情形研究、節電志工組織合作、公民參與、節約能源教育與推廣等工作。
- (3)住商「設備汰換補助」預計針對服務業建置能源管理系統補助、服務業及家庭之冷氣機、服務業老舊辦公室照明、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家庭及服務業電冰箱等進行汰換補助。
- (4)本局「因地制宜」提案為家庭電冰箱汰換補助及低收入戶照明汰換補助。

2.規劃建置管線三維圖資，落實管線安全管理

本局辦理「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及防災應變計畫」，辦理「本市工業管線圖資資訊平台精進及分析管理功能建置」，擬將現有管線二維圖資精進，建置三維圖資，藉此找出高風險位置或管線座標資料。

五、招商投資業務

(一)深化服務功能

1.南南合作舉辦多邊貿易商展

在南南合作區域內舉辦多邊貿易商展，爭取合作機會並促成訂單，推動供應鏈與各市場連結，並往「籌劃跨境電商」方向辦理，透過平臺將本市優質產品推銷出去，強化與中國大陸東南各省及東南亞國家合作。

2.擴大與國外旗艦廠商交流

擴大與國外旗艦廠商的連結深耕在地日商，增進情誼，深化產業技術合作的可能性，並擴大與國外旗艦廠商的連結，使外商更認識、了解高雄，

以促使國際知名外商落地高雄開發。

3.型塑體感科技產業聚落

發展高雄成為亞太地區體感應用示範城市，以展會形式帶動商務媒合，創造台灣體感科技產業聚落，促進我國體感科技產業拓銷國際。

(二)推動新興政策

1.規劃成立本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聘任民意代表、工商界、金融界、公用事業代表以及地方熱心人士及專家等，與市府相關業務主管人員組成委員會，就本市農業、工業及服務業等各行業之產業政策推動、投資環境改善、區域產業發展等事項定期開會討論。另置總幹事一人執行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及綜理會務工作。置副總幹事、組長、專員、辦事員等若干人，主動拜訪企業、洽談高值、高薪、低污染產業來市投資，提供第一線服務輔導廠商，並配合政府政策、改善投資環境、發展區域工業、繁榮地方經濟、加強投資服務及輔導企業等相關事宜。

2.善用協會、組織力量，在合法前提下，落實僑外資投資。

六、市場業務

(一)深化服務功能

1.配合都市發展計畫，變更市場用地為其他公共設施用地，活化市場用地。

2.依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與「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招商活動，鼓勵民間投資，藉由結合政府與民間的力量，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帶動整體經濟發展。

(二)推動新興政策

1.輔導市場新運營觀念，並善用各界資源活化市場。

2.推廣暨提升傳統市場、攤販臨時集中場創意美食及特色商品，提升攤商創新能力，透過競賽交流等形式，型塑市集特色。

肆、結語

本局肩負經濟發展推動業務，隨著各國經濟發展重要性日趨明確，各都市間發生不同程度的成長及衰退情形，各級政府皆非常重視經濟發展及失業問題，但地方經濟發展面向包括「地方經濟」與「產業發展」兩大主軸，甚至受地方財政、都市規劃、地方行銷及環境景氣影響，須各方資源整合才能持續發展，更須配合中央政策或爭取中央支持才能有所展現。本局除對於傳統產業升級、轉型及持續研提各種輔導政策，期使中小企業獲得政府適切的輔導與協助開創企業新局外，更大力推動招商業務，型塑「高雄是設廠投資經商的好所在」，讓企業對來本市

的投資深具信心，且將持續推動產業園區擴編及毗連非都土地變更、商圈再造、會展產業之能量培植、能源轉型發展及市場相關軟硬體修建等業務，誠摯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正、支持及鼓勵，深信經由議會諸位先進之監督及市府團隊共同之努力，必能使本市各項經建成果持續成長，為市民開創更多更好的生活福祉。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 會 順利成功